证券代码: 871651

证券简称: 米兔网络

主办券商: 天风证券

山东米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5月13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吕洋洋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等其他程序方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 列席 5 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列席 3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吕洋洋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年度工作情况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二) 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年度工作情况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予以汇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米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六) 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七)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包含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 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米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包含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 2024-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八)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包含持续经营相关的重 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米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包含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 2024-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山东康桥(枣庄) 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王梦龙、付坤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山东米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山东米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山东米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